

#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台政办〔2010〕6号

##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2010年市定责任目标分解情况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县人民政府各部门：

2010年市定责任目标分解情况已经县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研究确定，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各乡（镇）、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加强监控分析，全力以赴抓好落实，每季度末对所承担的责任目标运行情况以本单位正式公文形式向县政府报告。县政府办公室将定期通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

### 一、经济发展和经济效益目标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1%；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2、非公有制经济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例为 71%；

责任领导：雷灯照、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3、二、三产业占生产总值的比重是 88%，第三产业增加值

增长 10%；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4、限额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长 15%；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5、限额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增长 12%；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6、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9%（一般预算收入）；

其中，完成市政府确定的国税组织地方税收目标；

完成市政府确定的地税组织地方税收目标；

财政部门组织的地方税收 33 万元。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各乡（镇）人民

政府

责任人：李汉川、王船平、林宪达、各乡（镇）乡

（镇）长

## 二、投资、消费和出口目标

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4%;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8、城镇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5%;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责任人：张延龙

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汪长海、各乡（镇）乡（镇）长

10、对外贸易出口总额 194 万美元;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责任人：汪长海

11、建立招商引资项目推进工作机制，实行重大项目总协

调人和责任人制度，外商实际投资完成550万美元，实际利用市外资金5.2亿元；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汪长海、各乡（镇）乡（镇）长

12、产业聚集区完成基础设施投资3亿元，路网框架基本形成，标准化厂房面积达到2万平方米；完成产业投资10亿元，谋划储备投资超5000万元项目15个，落地投资超5000万元项目5个、超亿元项目2个。

责任领导：雷灯照、申福继、窦振华、吉合现、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城建局、交通局、公路局、河务局、扶贫办、水务局、供电局、联通公司、移动公司、公安局、商务局、粮食局、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责任人：张延龙、李汉川、马士海、孙庆宏、王俊岩、张峰、孙英、张继良、梁军宏、郭合计、汪长海、王振平、张汉建

13、完成市级以上确定的各类重点建设项目；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责任人：张延龙

14、完成市政府确定的旅游工作目标；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文化旅游局

责任人：刘崇良

15、城镇化率比上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城建局

责任人：马士海

16、完成人防“结建”工程竣工面积2000平方米；完成人防“结建”工程规划编制任务，并纳入城市总体规划；警报音响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人防办

责任人：张海涛

17、新增金融机构贷款 3 亿元。

责任领导：雷灯照、申福继、窦振华、吉合现、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人行、农行、工行、建行、农发行、农村信用联社、邮政储蓄银行

责任人：刘国斌、田磊、吴亚军、程万里、张志敏、王文远、刘庆广

### 三、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目标

18、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6%；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农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鲁海、各乡（镇）乡（镇）长

1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5%；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张延龙、各乡（镇）乡（镇）长

20、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0.26 万人；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责任人：王学军

21、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050 人，其中，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人数 720 人；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责任人：王学军

2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责任人：王学军

23、完善城市居民和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确保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确保低保资金按月足额发放；落实农村五保供养政策；

责任领导：张秀兰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责任人：岳喜彦

24、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率达到

100%;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责任人：王学军

25、做好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对符合国家规定住房困难条件、申请廉租住房租赁补贴的城市低保家庭基本做到应保尽保；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城建局

责任人：马士海

26、解决和巩固温饱贫困人口 1.31 万人；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扶贫办

责任人：徐 军

27、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确保完成监督管理各项工作目标。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质监局、药监局

责任人：梁现国、黄继武

28、完成省市确定的民生工程目标。

责任领导：各位副县长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

责任人：各乡（镇）乡（镇）长、县人民政府各部门主

#### 四、教育、科技进步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29、人口出生率控制在 12.98 ‰ 以内;

责任领导: 田青松

责任单位: 县人口计生委

责任人: 赵兴波

30、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公用经费得到保障;

责任领导: 雷灯照、方业生

责任单位: 县财政局、教育局

责任人: 李汉川、岳喜阔

31、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5%;

责任领导: 雷灯照、吉合现

责任单位: 县发改委

责任人: 张延龙

32、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7%;

责任领导: 雷灯照

责任单位: 县发改委

责任人: 张延龙

33、完成与市政府签订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确定的

目标任务;

责任领导: 吉合现

责任单位: 县环保局

责任人: 梁邦荣



34、完成年度 1.59 万亩造林绿化任务；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林业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王守义、各乡（镇）乡（镇）长

35、完成市政府确定的年度土地管理和耕地保护目标。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国土资源局

责任人：张传玉

## 五、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稳定目标

36、切实加强廉政建设，无重大违法违纪案件发生；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监察局

责任人：孙福厚

37、认真落实各项补贴和减轻农民负担政策，不违反规定出台加重农民负担的文件和项目，不发生因加重农民负担引发的群体性事件或恶性案件；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农业局

责任人：李汉川、张鲁海

38、认真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确保本地社会大局稳定；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

责任人：郭合计

39、无赴京集体上访，赴省集体上访控制在1批以内；中央及省、市交办信访案件的按期办结率95%以上，年底结案率均达100%；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信访局

责任人：孟庆成

40、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年内各类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4人以内，有效控制较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杜绝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责任领导：吉合现

责任单位：县安监局

责任人：侯宪森

41、认真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无较大火灾事故发生；

责任领导：方业生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

责任人：郭合计

42、认真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完成省政府确定的行政执法责任目标；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县政府办

责任人：孟庆海

43、完成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工作任务。

责任领导：雷灯照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

责任人：各乡（镇）乡（镇）长、县人民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

注：如该文件与县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10年重点工作分解立项、县定责任目标中的同一项数据不一致，以最高数据为准。

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日

主题词：综合 通知

---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年3月30日印发

---